

番禺区民宗局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规定，现将番禺区民宗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公开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区政府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认真部署，狠抓落实，较好地完成了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强化队伍建设。建立工作架构，明确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，并配备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相关事项。加强队伍建设，积极参加市、区组织开展的政务信息培训，不断提高民宗队伍的政务公开业务水平。

（二）建立健全制度机制。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流程，各类信息均须经过科室审核人、科室负责人及分管领导三级审批通过后才能予以发布，并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，健全了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体系，规范信息公开流程。

（三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2020 年，我局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动公开发布信息 5 条，向上级部门报送并被采纳发布的工作信息 35 条。主动公开我局行政审批事项目

录及有关信息，规范行政审批行为，做好宗教活动场所、民族成份更改等审批、审核等工作，规范行政审批行为，及时、准确公开行政许可信息，较好地完成了信息公开工作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4	+2	2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9	+3	6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0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
结	结	其	尚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复议后起诉

果 维 持	果 纠 正	他 结 果	未 审 结	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不足：一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还需进一步提升，部分工作信息时效性不足错过发布时间节点；二是信息质量还需进一步提高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：一是加强工作信息发布工作，提升信息发布时效性和准确性。二是进一步加强业务培训，积极参加各级部门组织的培训学习，提高信息公开业务人员的水平，提升信息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报告事项。